

王洪光战史战例评论系列

统一战争 评析

王洪光

著

TONG YI ZHAN ZHENG PING XI

(中)



长征出版社

CHANGZHENG PUBLISHING HOUSE



01997992

上架建议 ◎军史

ISBN 978-7-80204-767-9



9 787802 047679 >

定价：180.00元（全三册）

E19
J0148
2

P1

阅 荏

统一战争评析

(中册)

王洪光 著



目 录

引言：统一六问 1

上 册 中国部分（一）

第1例：阪泉与涿鹿之战	3
第2例：春秋时代列国争霸战争	17
第3例：秦统一六国	51
第4例：秦驱逐匈奴征服百越作战	110
第5例：西汉统一战争	128
第6例：刘邦平定异姓王	156
第7例：汉景帝平定七国同姓王之乱	176
第8例：汉武帝时期的汉匈战争	202
第9例：东汉统一战争	232
第10例：东汉统一边疆地区作战	259
第11例：三国归晋	284
第12例：淝水之战	306
第13例：隋文帝统一战争	338
第14例：唐初统一战争	373
第15例：唐统一边疆地区之战	409

中 册 中国部分（二）

第 16 例：唐平定安史之乱	449
第 17 例：唐平定藩镇之乱	481
第 18 例：北宋统一战争	514
第 19 例：宋辽战争	552
第 20 例：蒙古国时期的战争	591
第 21 例：元灭宋战争	621
第 22 例：朱元璋统一战争	644
第 23 例：明成祖五征漠北	676
第 24 例：郑成功收复台湾	695
第 25 例：清灭南明政权	713
第 26 例：清康熙平定三藩之乱	734
第 27 例：清统一台湾	758
第 28 例：雅克萨之战	782
第 29 例：清康雍乾平定西部叛乱	799
第 30 例：左宗棠收复新疆	829
第 31 例：中法战争	850
第 32 例：北伐战争	875
第 33 例：平息西藏武装叛乱	905
第 34 例：中越西沙海战	933

下 册 外 国 部 分

第 35 例：古巴比伦王国的统一	951
--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---

第 36 例：布匿战争与罗马帝国的崛起	961
第 37 例：高卢战争	986
第 38 例：阿拉伯半岛统一战争	1011
第 39 例：查理曼帝国的形成和分裂	1032
第 40 例：莫斯科公国统一俄罗斯	1062
第 41 例：英法百年战争	1100
第 42 例：英国玫瑰战争	1118
第 43 例：莫卧儿帝国统一南亚次大陆	1145
第 44 例：丰臣秀吉统一日本	1170
第 45 例：万历朝鲜之役	1189
第 46 例：美国独立后的对外扩张	1212
第 47 例：美国南北战争	1234
第 48 例：俾斯麦统一德国	1262
第 49 例：巴基斯坦维护统一的斗争	1299
第 50 例：苏芬战争	1331
第 51 例：朝鲜战争	1349
第 52 例：第四次中东战争	1379
第 53 例：越南北方统一南方	1398
第 54 例：波黑内战	1423
第 55 例：两次车臣战争	1445
第 56 例：南奥塞梯俄格军事冲突	1464
主要参考资料	1486
后 记	1489

中国部分

(二)

第 16 例：唐平定安史之乱

(755 ~ 763 年)



图 1 安史之乱和藩镇割据形势图

唐平定安史之乱^①的战争，自唐天宝十四年(755 年)十一月，安禄山在范阳(今北京西南)起兵反唐，至广德元年(763 年)正月，史朝义兵败自杀，前后达 8 年之久。这次战争，是唐朝各种社会矛盾的集中反映，也是唐朝由盛而衰的转折点。唐廷虽然最终取得胜

^① “安”指安禄山(也指安庆绪)，“史”指史思明、史朝义二人。“安史之乱”是指他们起兵反对唐王朝的一次叛乱。

利,但也付出了惨重的代价,社会经济遭到严重破坏,中央集权被削弱,地方势力迅速膨胀。从此以后,唐王朝国势每况愈下,逐渐衰落。

唐王朝平定安史之乱,在性质上是维护国家安定和政权统一的战争,在客观上有利于社会、经济的稳定和发展,维护了人民群众的利益。因而具有正义性,得到了当时全国人民的拥护和支持。从动乱的起因、平叛的过程和战争的结局来看,唐王朝有许多经验教训值得今人去总结,具有一定的历史意义。

一、战略背景

唐玄宗李隆基即位之初,励精图治,虚心纳谏,任用贤能,革除积弊,发展生产,编修典籍,弘扬文化,使当时的社会进入全盛时期,史称“开元盛世”。但到天宝年间,在一派歌舞升平中,他以为功成名就,天下太平,开始一味纵情享乐而不愿过问政事,委政于李林甫、杨国忠等奸佞之人,政治日趋腐败。适逢社会发生巨变,许多旧的事物已被破坏,新的尚在产生之中,遂导致各种社会问题日渐突出。

(一) 均田制的破坏与阶级矛盾的加剧

为了恢复和发展农业生产、维护和巩固王朝统治及安定社会秩序,唐朝建立之初,实行了以均田制为基础的封建经济制度。均田令对官吏、百姓及其他行业者的授田种类、数量以及授受和土地买卖等作出了一系列具体规定,并得到了较好的落实,在一定程度上

促进了唐初社会经济的发展。

然而,唐初的均田令虽然规定永业田、口分田不准买卖,但又规定:身死家贫,无法承担埋葬费用者,允许卖永业田;自愿迁往宽乡^①者,允许卖口分田;如果已卖掉住宅、邸店、碾硝者,虽然并不迁往宽乡,也可卖口分田;在主人服远役或外任、无人守业的情况下,诸田也允许质押或典卖。这些可以允许买卖土地的条文存在,为后期地主、官僚大肆兼并土地开了口子。随着地主阶级的财富积累越来越多,他们对土地的贪欲也越来越大。从武则天、唐中宗以后,随着社会经济的发展,土地兼并渐趋盛行,对均田制的破坏越来越严重,导致阶级矛盾不断加深。到唐玄宗统治时期,地主阶级的占田之风已盛行全国。《通典》中记载:“开元之季,天宝以来,法令弛宽,兼并之弊,有逾于汉成、哀之间”^②。他们凭借势力,寻找种种借口,合法或非法地兼并农民土地。贵族、官僚还用“借荒”的名义,侵占“熟田”;或者借口设置牧场,侵占大片山谷,或者以“典帖”的名义把土地买下。由于大量土地被占,大批农民破产流亡,进而影响了国家的赋税收入。从唐玄宗天宝十一年(752年)一道诏书可以看出,当时的这种影响已经相当严重。诏书规定:禁止在两京(长安、洛阳)500里内设置牧场,“不得违法买卖口分、永业田”^③。

在农民大量失去土地的情况下,国家的赋税制度并没有改变,仍然要求每丁每年缴纳税租。此外,农民还要负担繁重的徭役和兵役。在沉重的封建剥削和压迫下,农民无法生活下去,只好流亡异地他乡。当时,农民逃亡较多地方的官吏是要受到处分的,各州县由于害怕获罪,不敢将逃亡者的户口从户籍簿上注销,其租庸又被

^① 宽乡:地多人少的地区。

^② 杜佑:《通典·食货典二》。

^③ 王钦若等:《册府元龟·邦计部·田制》

分担到其近亲邻保身上^①。这又加剧了农民外逃，甚至有少数逃民化为“流贼”，以武装反抗朝廷的统治。只是因为当时统治阶级控制尚严密，还没有汇成较大规模的农民起义。至开元二十四年（736年），“俾猾吏侵渔、权豪并夺，故贪窭日蹙，通逃岁增”^②，可见当时的阶级矛盾已经相当激化。

（二）政治腐败日益加深唐朝的统治危机

唐玄宗统治后期，自以为大功告成，渐渐耽于声色，亲小人而远君子，委政于权相李林甫、杨国忠，已经完全失去了前期励精图治的锐气，致使政治愈来愈腐败。

从开元末年起，唐玄宗就整天过着纵情声色、奢靡无度的生活。武惠妃病死后，玄宗迷恋上了杨贵妃。由于杨贵妃的关系，杨贵妃的3个姐姐都被封为国夫人，从兄杨铦、杨锜皆被封为高官，以至杨贵妃一家势倾天下。为讨贵妃欢心，玄宗又肆意挥霍：宫中专为贵妃院织锦刺绣的工匠就达700人之多；杨贵妃姐妹每年的脂粉钱就上百万；杨氏兄弟姐妹5家的府第，皆仿宫室建造，每建一堂，费逾千万；其他的珍奇或贡献，皆多赐予杨氏兄妹。此外，玄宗还对其他宠信的大臣大肆赏赐，如把全国一年的农业财政收入全部赏赐给李林甫；为安禄山营造府第，不限财力，只求壮丽。为了满足玄宗的侈靡和赏赐无节，主管财政的官员更加肆意盘剥，把搜刮来的民脂民膏源源不断运入长安。统治阶级的腐朽加重了人民的苦难，激化了社会矛盾。后人评论说：“明皇暴敛而横费之，其不爱惜如此，安得

① 王溥：《唐会要·逃户》。

② 宋敏求：《唐大诏令集·听逃亡归首敕》。

无祸乎！”^①

唐玄宗后期，“口有蜜、腹有剑”的李林甫把持相位 19 年，并在朝中结党营私、贪赃受贿、阻塞贤路、逢迎天子，又极力拉拢扶持安禄山，使得当时政治更加黑暗，不仅进一步激化了社会矛盾，也致使统治阶级内部的矛盾越来越突出。为讨玄宗欢心，李林甫还勾结宦官，预先得知宫中动静，再有意先奏，深合玄宗心意，以此更得玄宗恩宠；为排除异己，他采取种种手段，排挤打击朝中正直官员或异己，杜绝他们的入相之路；怕边帅出将入相，则劝说玄宗重用极少精通汉文字的番将，充任边帅，防止出现破坏自己专权的局面；为迫害忠良，又重用酷吏吉温，屡兴大狱，先后杀害了户部尚书裴敦复、刑部尚书韦坚、户部侍郎杨矜慎、陇右与河西节度使皇甫惟明等，尤其是迫害著名将领王忠嗣，使其遭到贬逐，过早死亡，对唐朝廷后来平定安史之乱造成极其不利的影响。继李林甫上台的杨国忠，更是一个“不顾天下成败”，只顾徇私误国之人，他公行贿赂，妒贤嫉能，骄纵跋扈，不可一世。奸臣当道的局面，加深了统治阶级内部的矛盾，尤其是杨国忠与安禄山之间的争权夺利，成了安史之乱的导火线。此外，西北派节度使哥舒翰与东北派节度使安禄山之间，也素有嫌隙。总之，在玄宗后期腐朽的政治环境下，统治阶级内部君与臣、文臣与武将之间的矛盾已经越来越尖锐化。

（三）频繁的边疆战争导致民族矛盾加深和财政困难

唐玄宗即位后，为平定边患，先后派兵进攻契丹、渤海、后突厥汗国、突骑施、吐蕃等边疆少数民族政权。这些战争，虽然取得一系

^① 范祖禹：《唐鉴》（卷 5）。

列的作战胜利,也为唐王朝巩固对边疆地区的统治发挥了积极的作用,但同时亦加深了民族之间的矛盾、耗费了巨额的经费,为“开元盛世”之后唐的衰落埋下了伏笔。

早在开元二年(714年),玄宗即位不久,就拜并州(今山西太原西南)长史兼和戎(今山西大同)、大武(今山西代县北)等州节度使薛讷为相,率军6万进攻契丹,先后进行了营州之战、抱白山之战和都山之战。开元二十年(732年)以后,唐国力有所增强,玄宗的黩武思想又进一步膨胀,之后的战争也就越发的频繁。然而客观分析这些战争的起因,除了部分是因少数民族政权的内侵而引发,更有一部分是因边将或邀功贪赏、无端寻衅,或凌辱少数民族引起反抗,或为扩张领土挑起战端。如为了夺取战略意义不大的吐蕃石堡城(今青海湟中西南),不惜牺牲数万将士的生命;因杨国忠贪图边功策动的对南诏(今云南大理地区)的战争,前后死亡20多万人。因后者而引起的战争无疑会进一步激化民族之间的矛盾。而且,战争手段虽然可以使一个民族或一个政权一时臣服,但难以对其实现有效的统治。

维持战争机器的运转,势必要消耗唐王朝极大的人力、物力和财力,这又使财政危机雪上加霜,使得唐廷财政开支日趋紧张。如开元初年,边防开支每年不超过200万贯,到开元末军费已为1000万贯,天宝末年更是达到1400~1500万贯,较之开元初年增长7倍多。天宝时代,运送诸道节度的军粮达1000万石,仅河东、幽州、剑南3道的军粮就达190万石。另外,边防军士的军衣,每年共需530万匹绢,还有其他诸如和籴粟米等的军需项目开支570万匹,总计每年边防军费仅绢布一项开支,就达1100多万匹之巨。这些巨额的耗资造成了唐王朝严重的经济危机,同时也使广大劳动人民承受着更多的赋税和苦难。

(四)募兵制的兴起加深了唐室隐忧

作为府兵制的补充，募兵在唐初就已存在。早在李渊太原起兵时就曾广募兵丁。武德七年(624 年)，太子“建成擅募长安及四方骁勇二千余人为东宫卫士，分屯左右长林，号长林兵”^①。唐太宗伐高丽时，“发天下甲士，招募十万并趋平壤”^②。高宗、武则天时期也都有募兵行动见于记载。这一时期府兵制尚在，募兵非经常行为，只是作为对府兵制的一种补充。由于唐朝的均田制被破坏，进而带来农民的大量逃亡和府兵制的难以落实，从唐玄宗起便不得不以募兵制代替府兵制。开元十年(722 年)张说招募宿卫之士后，募兵制更是成为唐朝征集兵员的主要形式。而且，不仅京师之兵是招募而来，其他部队也多是如此。

在府兵制下，府兵们除了“上番”时间外，大部分时间用来从事生产，政府军费压力不大。而这些招募来的兵士，由于官府给予钱粮，尤其是长征健儿“长充边军”，不复更替，变成为终身的职业兵(团练兵^③例外)，政府军费开支变大。此外，唐玄宗还改变了建唐以来边帅不久任的制度，常常十数年不易其人。如朔方节度使王峻，自先天元年(712 年)至开元九年(721 年)，前后居镇 10 年；陇右节度使郭知运，自开元二年(714 年)至开元九年(721 年)，前后居镇 8 年；幽州节度使张守珪，自开元二十年(732 年)至开元二十八年(740 年)，前后居镇 8 年；平卢节度使安禄山，自天宝元年(742 年)任节度使，至天宝十四年(755 年)，前后达 14 年之久。由于军

^① 司马光：《资治通鉴·唐纪七》。

^② 李昉：《太平御览》(卷 109)。

^③ 团练兵：唐朝设置的长期脱离生产的地方军队，又称土镇、土团。

队的职业化，长期固定由某些将帅统率，使得上下级之间容易形成盘根错节、牢不可分的亲密关系和利益关系，使那些野心勃勃的将领，有足够的时间和精力去结党营私，扩充实力，组织叛乱。这就为日后安史之乱的爆发、藩镇割据的产生，创造了条件。

（五）“外重内轻”的军事布局潜伏着巨大危机

唐朝设置节度使本身是出于巩固国防，防御侵扰的需要，所以最初只置建于周边地区，内地则不置。由于节度使拥有大量军队，内地兵力相对寡弱，就形成“外重内轻”的军事部署。这种“外重内轻”的兵力布局，极大地削弱了朝廷的控制力。

建唐之初，为了巩固根基、实现中央集权，按照“居重驭轻”的原则，将全国三分之一以上的重兵集团部署于长安所在之关内，形成了“举关中之众以临四方”^①和“内重外轻”的军事部署。这种布局对唐前期巩固和加强朝廷中央集权，起到了有利的作用。自唐太宗平定突厥后，唐朝边境一度并无大的侵扰威胁。高宗中期以来，局势有所变化，西部及西南部受吐蕃严重威胁，北部又重受突厥威胁，东北部的契丹、奚、室韦、靺鞨等少数民族政权也经常袭扰边境。与此同时，传统的府兵制日渐遭到破坏。为了加强防御力量和改变临时征调的困难，从唐睿宗景云元年（710年）开始，出现了统率诸军、镇的常驻专任边防军事长官，称节度使。至天宝八年（749年），唐停用了府兵上下鱼符^②，府兵的“上番”和发兵活动，在法令上宣告结束。自从府兵制遭破坏以后，京师宿卫不得不靠招募而来的强

① 欧阳修宋祁：《新唐书·兵志》。

② 鱼符：唐高祖李渊为避其祖李虎的名讳，废止虎符，改用黄铜做鱼形兵符，称为“鱼符”。武则天当政后改为“龟符”。唐中宗年间再次改为“鱼符”。

(音同“锅”,guō)骑^①充任。开元十年(722 年),张说曾募到 13 万人,此后逐年减少,到天宝元年(742 年),只有 6 万人左右。唐朝腹心地区不仅兵力少,且战斗力弱,京师所募彊骑,“皆市井负贩、无赖子弟,未尝习兵”^②。朝廷平时不重视对他们的军事训练,后来遇到战事,自然一触即溃。内地其他地区,也都军备松弛,有些州县更是无可用之兵。

在关中兵力日见衰弱的同时,唐朝为了加强中央对边疆的控制、巩固边防和治理异族,边防兵力却不断增强,使当时的军事布局发生了很大的变化。唐玄宗在经过开元初年的励精图治后,于开元十年在边境地区设置 10 个兵镇,由 9 个节度使和 1 个经略使管理。至天宝元年,这 10 个节度使、经略使共统兵 49 万,马 8 万,和关中兵力形成鲜明对照。沿边节度使在开始设置时,也只是专门负责一个作战方向,没有兼统数道的。开元晚期,唐玄宗为了取得更大的战果,就开始增加节帅所统兵力。开元二十九年(741 年),盖嘉运任河西、陇右节度使,兵力达 14.8 万人;牛仙客为朔方、河东节度使,两镇合兵达 11.97 万人;天宝五年(746 年),王忠嗣以河西、陇右节度使,兼知朔方、河东节度使,4 镇合兵达 26.77 万人之多,史称忠嗣“杖四节,控制万里,天下劲兵重镇,皆在掌握”^③;天宝十年,安禄山兼任范阳、平卢、河东节度使,3 镇合兵为 18.39 万人,占唐边兵总数 49 万人的五分之二左右。此外,此等每以数州为一镇的节度使不单管理军事,而且因兼领按察使、安抚使、支度使等职,也就兼管了辖区内的行政、财政、人民户口、土地等大权,原为地方长官的州刺史实际变为其部属。据《新唐书·志第四十兵》言:“既有其土

^① 强骑:唐代宿卫兵名称,亦称为长从宿卫,唐开元十三年改称强骑。

^② 司马光:《资治通鉴·唐纪三十二》。

^③ 司马光:《资治通鉴·唐纪三十一》。